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

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方科技”、“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晶方科技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暨关联交易事项程序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1、事项概述

苏州晶方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方壹号产业基金”）与苏州嘉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睿资本”）、苏州工业园区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园区产业基金”）、苏州嘉睿万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睿万杉”）、赵东明先生、王蔚先生合作，通过设立、入伙并增资等方式成立苏州晶方贰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方贰号产业基金”），其中晶方壹号产业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6600 万元（持股 50.38%），园区产业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900 万元（持股 29.77%），赵东明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56 万元（持股 8.06%），王蔚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56 万元（持股 8.06%），嘉睿万杉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87 万元（持股 3.72%），嘉睿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万元（持股 0.01%）。晶方贰号产业基金设立及增资后，一方面拟以 1,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500 万元）作为对价，购买晶方壹号产业基金持有的 VisIC 公司 6.85% 的股权，另一方面拟出资 1,000 万美元，再向 VisIC 公司境外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 VisIC 公司合计 6.85% 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晶方壹号产业基金所持有的对 VisIC 公司 1000 万美元投资（持股比例为 6.85%）转入到晶方贰号产业基金，并通过晶方贰号产业基金持有 VisIC

公司 2000 万美元的投资（持股比例为 13.7%）。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持有晶方壹号产业基金 99%的股权，王蔚先生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并共同投资晶方贰号产业基金，担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暨关联交易事项

1、事项概述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苏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产研院”）、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园区管委会”）、“车规半导体产业化技术研究所”团队（以下简称“研究所团队”）共建“苏州市产业技术研究院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研究所”），研究所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建设周期五年。研究所由晶方科技、苏州思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萃创业”，代表产研院）、苏州工业园区领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军创投”，代表园区管委会）、研究所团队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晶方科技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思萃创业认缴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5%，领军创投认缴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5%，研究所团队认缴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0%。研究所团队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蔚先生牵头组建，并由王蔚先生兼任研究所所长职务。截至目前，研究所团队持股平台正在搭建中。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本次拟参与研究所的共建方案，向研究所进行投资，提供资源支持，同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蔚先生拟兼任研究所所长职务，牵头组建研究所团队并

向研究所进行投资，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基金及对外投资、参与共建车规半导体产业技术研究所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凌云


葛体武

